

股票代號：1110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 2 季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21 號 4 樓
電話：(07) 271-1121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45
(八)	質押之資產	4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 他	48~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5~6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6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	部門資訊	62~63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222,899 仟元及 1,096,16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2.87%及 11.46%，負債總額分別 45,651 仟元及 95,254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5.96%及 12.6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2,376 仟元及(3,256)仟元與 196,870 仟元及(4,420)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43%)及 12.17%與 94.81%及(6.39%)。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所述，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430,592 仟元及 440,365 仟元，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關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211 仟元及(637)仟元與 1,970 仟元及(3,694)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黃鈴雯



會計師：謝 仁 耀

謝仁耀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5 年 8 月 10 日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6月30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註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390,610	4	\$496,486	5	\$434,526	5	2170	應付帳款		\$84,381	1	\$47,046	1	\$80,101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81,698	3	285,221	3	279,440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0,636	1	28,938	-	41,328	-
	資產-流動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82,552	2	189,185	2	199,06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04,323	3	327,836	3	265,31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225	-	1,029	-	1,17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8,557	-	81,728	1	57,18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2,969	-	2,842	-	2,926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426	-	19,172	-	30,54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六)	91,059	1	119,528	1	80,93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892	-	508	-	6,89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五)、七	6,643	-	22,402	-	19,67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46,822	5	\$388,568	4	\$405,534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2	-	193	-	90	-		非流動負債							
1300	存貨	六(六)	600,697	7	553,881	7	620,851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0,485	3	\$336,211	4	\$332,501	4
1410	預付款項		29,380	-	2,651	-	4,016	-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十七)	29,234	-	18,066	-	16,98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	532,028	6	173,680	2	170,68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97,446	23	\$1,963,758	21	\$1,889,216	2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9,719	3	\$354,277	4	\$349,485	4
非流動資產																	
									2XXX	負債合計		\$766,541	8	\$742,845	8	\$755,019	8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972,589	10	\$999,674	11	\$1,252,050	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	536,636	6	537,364	6	542,489	6		股 本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430,592	5	437,957	5	440,365	5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5,720,008	60	\$5,720,008	61	\$5,720,008	5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265,161	3	349,465	4	338,844	4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185,044	2	184,834	2	185,12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4,990,622	52	4,985,675	52	4,998,423	51		保留盈餘							
1780	無形資產		-	-	66	-	145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5,194	11	1,010,795	11	1,010,795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755	1	75,554	1	74,23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819,012	9	819,012	9	819,012	9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三)	32,478	-	33,025	-	33,0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二)	190,140	2	183,268	2	100,12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301,833	77	\$7,418,780	79	\$7,679,599	80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671,818	7	699,498	7	956,655	10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四)	-12,185	-	-12,185	-	-12,185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8,599,031	91	\$8,605,230	92	\$8,779,536	9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五)	133,707	1	34,463	-	34,260	-
									3XXX	權益總計		\$8,732,738	92	\$8,639,693	92	\$8,813,796	92
1XXX	資產總計		\$9,499,279	100	\$9,382,538	100	\$9,568,815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9,499,279	100	\$9,382,538	100	\$9,568,81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敏斷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 4月1日至6月30日與
民國105年及104年 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5. 4. 1~6. 30 金 額 %	104. 4. 1~6. 30 金 額 %	105. 1. 1~6. 30 金 額 %	104. 1. 1~6. 30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六)	\$403,918 100	\$483,408 100	\$787,588 100	\$958,8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384,500 95	444,616 92	731,647 92	873,285 9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9,418 5	\$38,792 8	\$55,941 8	\$85,556 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347 1	1,258 -	5,754 1	3,592 -
6200	管理費用		12,362 3	13,365 3	29,694 4	25,055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709 4	\$14,623 3	\$35,448 5	\$28,647 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4,709 1	\$24,169 5	\$20,493 3	\$56,909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2,924 1	\$6,802 1	\$6,855 1	\$8,4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10,696 3	-3,815 -1	187,547 24	-3,297 -
7050	財務成本		-136 -	-43 -	-189 -	-43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11 -	-637 -	1,970 -	-3,6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695 4	\$2,307 -	\$196,183 25	\$1,008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9,404 5	\$26,476 5	\$216,676 28	\$57,917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三十)	697 -	1,566 -	-18,644 -2	-2,980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8,707 5	\$24,910 5	\$235,320 30	\$60,897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8,062 -22	\$-50,123 -11	\$-27,131 -4	\$10,032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7 -	-1,532 -	-550 -	-1,80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三十一)	\$-88,015 -22	\$-51,655 -11	\$-27,681 -4	\$8,22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308 -17	\$-26,745 -6	\$207,639 26	\$69,122 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8,208 5	\$24,796 5	\$135,671 17	\$60,629 6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499 -	114 -	99,649 13	268 -
8600	合 計		\$18,707 5	\$24,910 5	\$235,320 30	\$60,897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69,807 -17	\$-26,856 -6	\$107,991 13	\$68,858 7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499 -	111 -	99,648 13	264 -
8700	合 計		\$-69,308 -17	\$-26,745 -6	\$207,639 26	\$69,122 7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0.03	\$0.04	\$0.24	\$0.11

董事長： 陳敏斯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吳長直



會計主管： 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普通股本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4.1.1餘額	\$5,720,008	-	-	\$184,916	\$996,619	\$819,012	\$168,072	-	\$948,426	\$-12,185	\$34,457	\$8,859,32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176	-	-14,17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14,400	-	-	-	-	-114,400
合 計	-	-	-	-	\$14,176	-	\$-128,576	-	-	-	-	\$-114,400
本期淨利(損)	-	-	-	-	-	-	\$60,629	-	-	-	\$268	\$60,8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8,229	-	-4	8,2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0,629	-	\$8,229	-	\$264	\$69,122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210	-	-	-	-	-	-	-	\$21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461	-461
104.6.30餘額	\$5,720,008	-	-	\$185,126	\$1,010,795	\$819,012	\$100,125	-	\$956,655	\$-12,185	\$34,260	\$8,813,796
105.1.1餘額	\$5,720,008	-	-	\$184,834	\$1,010,795	\$819,012	\$183,268	-	\$699,498	\$-12,185	\$34,463	\$8,639,6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14,400	-	-	-	-	-114,40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399	-	-14,399	-	-	-	-	-
合 計	-	-	-	-	\$14,399	-	\$-128,799	-	-	-	-	\$-114,400
本期淨利(損)	-	-	-	-	-	-	\$135,671	-	-	-	\$99,649	\$235,3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27,680	-	-1	-27,6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5,671	-	\$-27,680	-	\$99,648	\$207,639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210	-	-	-	-	-	-	-	\$21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404	-404
105.6.30餘額	\$5,720,008	-	-	\$185,044	\$1,025,194	\$819,012	\$190,140	-	\$671,818	\$-12,185	\$133,707	\$8,732,738

董 事 長：陳敏斷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 理 人：吳長直



會 計 主 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1.1~105.6.30	104.1.1~104.6.3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216,676	\$57,9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136	12,196
攤銷費用	66	9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5	3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902	-5,405
利息費用	189	431
利息收入	-3,349	-2,638
股利收入	-1,481	-4,0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970	3,69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6,659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10,248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02	-481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2,22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84	1,020
其他項目	210	2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9,565	\$5,4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379	\$67,85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750	91,41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1,454	21,64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148	-2,298
存貨(增加)減少	-50,496	-196,75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6,729	10,47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58,348	40,7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6,600	\$33,0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9,033	\$56,88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1,032	-29,62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7	-17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469	-24,3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0,341	\$2,7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6,941	\$35,778
調整項目合計	\$-596,506	\$41,2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79,830	\$99,132
收取之利息	3,413	2,745
收取之股利	8,669	12,054
支付之利息	-189	-43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1,087	-6,8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9,024	\$106,6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837	\$-1,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910	2,32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640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18,9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45	-6,425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5.1.1~105.6.30	104.1.1~104.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4,251	-
存出保證金減少	547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3,7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2,384	\$113,4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168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99,972
非控制權益變動	-404	-4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64	\$-100,4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5,876	\$119,6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6,486	314,8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0,610	\$434,526

董事長：陳敏斷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5年12月，主要營業項目為水泥、石灰石、水泥加工製品與預拌混凝土等之製造開採及銷售業務。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 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年 8月10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以下簡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3之修正；IFRS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佈IFRS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集團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集團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本集團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者，將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IFRS 15應自107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集團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集團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集團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於適用IFRS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15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IFRS16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對於本集團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16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A. 東南水泥(股)公司				
東南投資(股)公司	轉投資業務	99. 29%	99. 29%	99. 29%
東南造紙(股)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註)	49. 71%	49. 71%	49. 71%
東南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100. 00%	100. 00%	100. 00%
東南資產開發(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 00%	100. 00%	100. 00%
B. 東南造紙(股)公司				
東紙資源開發(股)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	100. 00%	100. 00%	100. 00%

註：本公司因指派人員獲聘擔任東南造紙(股)公司之總經理，致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及東紙資源開發(股)公司之控制力。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屬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餘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現 金	\$414	\$493	\$559
支 票 存 款	6,275	1,735	2,152
活 期 存 款	104,311	67,422	100,771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101,629	116,697	149,120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短期票券	177,981	310,139	181,924
合 計	<u>\$390,610</u>	<u>\$496,486</u>	<u>\$434,526</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 市 股 票	\$53,589	\$61,840	\$67,330
開放型基金	228,109	223,245	212,110
小 計	<u>\$281,698</u>	<u>\$285,085</u>	<u>\$279,440</u>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36	\$ -
合 計	<u>\$281,698</u>	<u>\$285,221</u>	<u>\$279,440</u>

1.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1,510)仟元及3,345仟元與(6,076)仟元及5,683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投資目的或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截至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年6月30日：無。

104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執行價格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5.3 32.765	USD 500

104年6月30日：無。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307,397	\$331,147	\$267,992
減：備抵呆帳	(3,074)	(3,311)	(2,680)
應收票據淨額	<u>\$304,323</u>	<u>\$327,836</u>	<u>\$265,312</u>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41,296	\$84,926	\$60,112
減：備抵呆帳	(2,739)	(3,198)	(2,926)
應收帳款淨額	<u>\$38,557</u>	<u>\$81,728</u>	<u>\$57,186</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2-3個月。

2. 備抵呆帳變動(含應收票據、款項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 年 1 至 6 月			
項 目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4,050	\$4,353	\$8,403
減損損失提列	759	-	759
減損損失迴轉	-	(774)	(77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期 末 餘 額	<u>\$4,809</u>	<u>\$3,579</u>	<u>\$8,388</u>

104 年 1 至 6 月			
項 目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2,350	\$4,695	\$7,045
減損損失提列	1,500	-	1,500
減損損失迴轉	-	(1,130)	(1,13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期 末 餘 額	<u>\$3,850</u>	<u>\$3,565</u>	<u>\$7,415</u>

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4,809仟元、4,050仟元及 3,850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未逾期	\$2,459	\$1,700	\$1,500
逾期0~30天	-	-	-
逾期31~180天	-	-	-
逾期181~365天	-	-	2,350
逾期1年以上	2,350	2,350	-
合 計	<u>\$4,809</u>	<u>\$4,050</u>	<u>\$3,850</u>

4.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收和解金	\$ -	\$15,000	\$ -
應收減資(或清算)退 回股款	9,102	9,102	21,171
小 計	\$9,102	\$24,102	\$21,171
減：備抵呆帳	(2,459)	(1,700)	(1,500)
淨 額	<u>\$6,643</u>	<u>\$22,402</u>	<u>\$19,671</u>

1.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二)3. 之說明。

2. 上列應收和解金係本集團於 102年間向高雄地方法院訴請台機船舶廠(股)公司返還其於97年 9月 1日起至99年12月31日間擅自佔用本集團土地及廠房，並轉租他人獲利計22,458仟元，該案雙方已於 104 年11月間在法院和解，台機船舶廠(股)公司同意賠償予本集團 19,000仟元，截至105年 6月30日止，已全數收回。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製造部門：			
原 燃 料	\$284,468	\$256,603	\$329,005
物 料	122,864	123,549	126,405
在 製 品	12,677	17,452	24,603
製 成 品	51,865	49,634	38,156
小 計	\$471,874	\$447,238	\$518,169
減：備抵跌價及呆 滯損失	(17,638)	(17,792)	(17,736)
合 計	<u>\$454,236</u>	<u>\$429,446</u>	<u>\$500,433</u>
營建部門：			
在 建 房 地	\$146,461	\$124,435	\$ -
營 建 用 地	-	-	120,418
合 計	<u>\$146,461</u>	<u>\$124,435</u>	<u>\$120,418</u>
淨 額	<u>\$600,697</u>	<u>\$553,881</u>	<u>\$620,851</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5年 4至 6月	104年 4至 6月
出售存貨成本	\$357, 073	\$433, 047
其他營業成本	9, 921	11, 626
存貨盤(盈)虧	-	-
未分攤製造費用	17, 5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71)	(57)
營業成本合計	<u>\$384, 500</u>	<u>\$444, 616</u>

	105年 1至 6月	104年 1至 6月
出售存貨成本	\$693, 558	\$849, 059
其他營業成本	20, 812	23, 199
存貨盤(盈)虧	(146)	(128)
未分攤製造費用	17, 5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54)	1, 155
營業成本合計	<u>\$731, 647</u>	<u>\$873, 285</u>

2.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 1至 6月因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或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71)仟元及(57)仟元與(154)仟元及 1, 155仟元。

3. 本集團於105年5月間為符合空汙法之相關規定，自行停工檢修監測設備，於105年4至6月及105年1至6月因部分產線停工產生之未分攤製造費用均為17, 577仟元。

4.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原始到期日在 3個月			
以上之定期存款：			
台幣定期存款	\$405, 110	\$173, 680	\$170, 680
外幣定期存款	126, 918	-	-
合 計	<u>\$532, 028</u>	<u>\$173, 680</u>	<u>\$170, 680</u>
利 率 區 間	<u>0. 80%-1. 36%</u>	<u>1. 285%-1. 36%</u>	<u>1. 36%</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嘉環東泥(股)公司	\$124,611	\$129,550	\$139,91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305,981	308,407	300,453
合 計	<u>\$430,592</u>	<u>\$437,957</u>	<u>\$440,365</u>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嘉環東泥(股)公司	18.73%	18.73%	17.91%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四。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嘉環東泥(股)公司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流動資產	\$192,784	\$174,960	\$221,159
非流動資產	473,503	521,464	564,470
流動負債	(852)	(4,622)	(4,268)
非流動負債	(150)	(150)	(150)
權 益	<u>\$665,285</u>	<u>\$691,652</u>	<u>\$781,211</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124,611	\$129,550	\$139,912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
商 譽	-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124,611</u>	<u>\$129,550</u>	<u>\$139,912</u>

(2) 綜合損益表：

嘉環東泥(股)公司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營業收入	\$15,000	\$11,600
本期淨利	(\$12,148)	(\$13,95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148)	(\$13,95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嘉環東泥(股)公司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營業收入	\$30,000	\$21,500
本期淨利	(\$26,368)	(\$31,02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368)	(\$31,02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3,487	\$1,86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	(1,5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34	\$331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6,909	\$3,34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0)	(1,8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59	\$1,536

4. 本集團雖持有被投資公司 20%以上股權，惟並未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本集團對於台機船舶廠(股)公司(以下簡稱台機公司)之投資，因持股比例大於 20%以上，於99年12月31日前每季度均以權益法評價認列。惟自 100年度起因本集團大股東間之經營權爭奪糾紛，由本集團另一主要股東經一投資(股)公司所掌控之台機公司（係由友隆企業(股)公司及其所控制之經一投資(股)公司聯合掌控，二者聯合持股達53.87%，且能完全掌控董事會之運作，本集團完全無法影響其決議）。經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0)基秘字 205號解釋令，若被投資公司之多數股權係集中於少數股東，且該少數股東經營被投資公司時，無須考量投資公司之意見，則顯示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應採成本法評價，故自 100年第 1季起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以成本法評價。

5. 本集團對嘉環東泥之投資，因該公司選任本公司代表人為其董事長，致本集團對其具重大影響力而採權益法評價。
6. 本集團於104年1月因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辦理解散登記，預計可退回之投資款計 128,059仟元，截至105年6月30日止，已收回之投資款計 118,957仟元，餘 9,102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並於 105年7月間收回4,841仟元。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8. 本集團於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 6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939,140	\$969,117	\$1,219,022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33,449	30,557	33,028
合 計	<u>\$972,589</u>	<u>\$999,674</u>	<u>\$1,252,050</u>

1.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本公司奉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由東南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原 Chia Hsin Cement Greater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再間接投資大陸江蘇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原嘉新京陽水泥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截至105年6月30日止，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上限為美金 2,106 仟元，自台灣匯出購買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金額為美金 1,711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536,636	\$537,364	\$542,489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衡量，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 仟元。
3. 本集團於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土 地	\$165,581	\$252,143	\$252,143
房屋及建築	629,327	654,351	653,609
機器設備	2,672,026	2,700,255	2,687,620
運輸設備	24,428	23,458	22,572
其他設備	53,209	53,209	53,243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21,435	9,373	11,892
成本合計	\$3,566,006	\$3,692,789	\$3,681,079
減：累計折舊	(3,293,942)	(3,336,421)	(3,335,332)
累計減損	(6,903)	(6,903)	(6,903)
合 計	\$265,161	\$349,465	\$338,84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5.1.1餘額	\$252,143	\$654,351	\$2,700,255	\$23,458	\$53,209	\$9,373	\$3,692,789
增 添	-	-	3,140	-	-	3,805	6,945
存貨轉入	-	-	-	1,600	-	2,080	3,680
處 分	(86,562)	(25,024)	(25,192)	(630)	-	-	(137,408)
重 分 類	-	-	(6,177)	-	-	6,177	-
105.6.30餘額	<u>\$165,581</u>	<u>\$629,327</u>	<u>\$2,672,026</u>	<u>\$24,428</u>	<u>\$53,209</u>	<u>\$21,435</u>	<u>\$3,566,00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1.1餘額	\$ -	\$642,528	\$2,630,271	\$19,810	\$50,715	\$ -	\$3,343,324
折舊費用	-	833	4,969	1,160	375	-	7,337
處 分	-	(23,994)	(25,192)	(630)	-	-	(49,816)
重 分 類	-	-	-	-	-	-	-
105.6.30餘額	<u>\$ -</u>	<u>\$619,367</u>	<u>\$2,610,048</u>	<u>\$20,340</u>	<u>\$51,090</u>	<u>\$ -</u>	<u>\$3,300,845</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4.1.1餘額	\$252,143	\$653,609	\$2,688,430	\$22,572	\$52,754	\$1,417	\$3,670,925
增 添	-	-	790	-	-	4,990	5,780
存貨轉入	-	-	-	-	489	3,885	4,374
處 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1,600)	-	-	1,600	-
104.6.30餘額	<u>\$252,143</u>	<u>\$653,609</u>	<u>\$2,687,620</u>	<u>\$22,572</u>	<u>\$53,243</u>	<u>\$11,892</u>	<u>\$3,681,07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1.1餘額	\$ -	\$637,234	\$2,627,132	\$17,874	\$51,344	\$ -	\$3,333,584
折舊費用	-	2,622	4,900	937	192	-	8,651
處 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104.6.30餘額	<u>\$ -</u>	<u>\$639,856</u>	<u>\$2,632,032</u>	<u>\$18,811</u>	<u>\$51,536</u>	<u>\$ -</u>	<u>\$3,342,235</u>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6,945	\$5,78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645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6,945</u>	<u>\$6,425</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

3.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及1至6月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無。

5.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0年
其他設備	15年
機 器 設 備	3至21年
運 輸 設 備	5至 6年
雜 項 設 備	3至 8年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土 地	\$4,891,322	\$4,894,804	\$4,904,039
房屋、建築及設備	866,702	870,989	870,989
成 本 合 計	\$5,758,024	\$5,765,793	\$5,775,028
減：累計折舊	(563,772)	(564,260)	(560,747)
累計減損	(203,630)	(215,858)	(215,858)
淨 額	\$4,990,622	\$4,985,675	\$4,998,423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5.1.1餘額	\$4,894,804	\$870,989	\$5,765,793
增 添	-	-	-
處 分	(3,482)	(4,287)	(7,769)
重 分 類	-	-	-
105.6.30餘額	\$4,891,322	\$866,702	\$5,758,0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1.1餘額	\$ -	\$780,118	\$780,118
折舊費用	-	3,799	3,799
處 分	-	(4,287)	(4,287)
迴轉減損損失	-	(12,228)	(12,228)
重 分 類	-	-	-
105.6.30餘額	\$ -	\$767,402	\$767,402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4.1.1餘額	\$4,904,039	\$870,989	\$5,775,028
增 添	-	-	-
處 分	-	-	-
重 分 類	-	-	-
104.6.30餘額	\$4,904,039	\$870,989	\$5,775,0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1.1餘額	\$ -	\$773,060	\$773,060
折舊費用	-	3,545	3,545
處 分	-	-	-
重 分 類	-	-	-
104.6.30餘額	\$ -	\$776,605	\$776,605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 4至 6月	104年 4至 6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7,978	\$17,93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9,907	\$10,338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34	\$1,377
	105年 1至 6月	104年 1至 6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6,346	\$36,32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9,095	\$20,207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957	\$3,178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部分係依據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部分係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或房仲業網站，查詢相似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成交價格為評價基礎，均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評價所得之公允價值如下：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公 允 價 值	\$9,137,964	\$9,155,589	\$8,950,770

3. 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部分土地因受法令限制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惟為確保權益，本集團已取得登記人之承諾，於法令限制解除，將無條件過戶至集團公司名下或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提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 0仟元及 0仟元與(12,228)仟元及 0仟元。
6.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7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5年

其他設備 11至13年

機器設備 8至21年

(十三)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礦區保證金	\$22,207	\$22,207	\$22,207
租賃保證金	6,659	6,993	6,993
國有財產局保證金	2,827	2,827	2,827
會員入會保證金	765	765	765
其他保證金	20	233	261
合 計	<u>\$32,478</u>	<u>\$33,025</u>	<u>\$33,053</u>

(十四)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付損害賠償金	\$ -	\$78,226	\$ -
應付貨物稅	7,985	18,532	16,368
應付水電費	7,179	16,865	14,805
應付稅捐	8,860	3,629	10,861
應付土地使用補償金	-	8,974	8,219
應付薪資	8,502	18,349	8,487
應付營業稅	1,987	10,334	-
應付股利—本期(母 公司)	113,977	-	113,977
應付股利—本期少數 股權	139	-	673
應付股利—上期(母 公司)	3,674	-	3,831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 及董監酬勞—本期	7,370	7,541	2,384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 及董監酬勞—上期	7,541	-	4,767
應付設備款	-	-	510
其 他	15,338	26,735	14,183
合 計	<u>\$182,552</u>	<u>\$189,185</u>	<u>\$199,065</u>

1.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二)4. 之說明。

2. 有關應付損害賠償金之估列，請參閱附註九、(四)之說明。

(十五)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員工福利	\$2,134	\$2,007	\$2,091
除役負債	835	835	835
合 計	<u>\$2,969</u>	<u>\$2,842</u>	<u>\$2,926</u>

項 目	105年 1至 6月		
	員工福利	除役負債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2,007	\$835	\$2,842
本 期 認 列	1,130	-	1,130
本 期 轉 回	(1,003)	-	(1,003)
期 末 餘 額	<u>\$2,134</u>	<u>\$835</u>	<u>\$2,969</u>

項 目	104年 1至 6月		
	員工福利	除役負債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2,175	\$921	\$3,096
本 期 認 列	1,004	-	1,004
本 期 轉 回	(1,088)	(86)	(1,174)
期 末 餘 額	<u>\$2,091</u>	<u>\$835</u>	<u>\$2,926</u>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除役負債：

本集團除本身之礦區外，另自71年起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全部生產系統之設備及附屬設備，並同時承租料區石灰石採礦權。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高雄市政府建設局（後改名為經濟發展局，縣市合併後再依業務性質劃歸水利局經營）之要求，本集團於停止開採後必須負責本集團及正泰水泥廠(股)公司之半屏山舊礦區共 13.7601公頃之土地復原義務。本集團自86年 8月起已開始著手上述區域之土地復原及綠化工作，並已完成所有工程項目之復原工作，惟因實際施工時配合地形、地質條件而作現地修正，經審查委員決議，先依據完工現況辦理修正計畫再據以驗收；部份項目半屏山善後處理審查委員會要求再作改善。本集團於上述之綠化工程完成後，已於101年4月提交審查委員會，俟取得審查委員會之核准後，本集團即已履行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土地管理機關及土地所有權機關之環境復原義務。

(十六)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待 提 水 泥	<u>\$91,059</u>	<u>\$119,528</u>	<u>\$80,939</u>

(十七)存入保證金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租 賃 押 金	\$25,402	\$13,834	\$12,802
水泥保證金	3,482	3,882	4,182
原料保證金	350	350	-
合 計	<u>\$29,234</u>	<u>\$18,066</u>	<u>\$16,984</u>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二)4.之說明。

(十八)退休金

- 93年底本集團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自請退休及自願退職辦法。
自94年 7月 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本集團於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4仟元及 984仟元與 1,917 仟元及 1,939仟元。

(十九)普通股股本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1至6月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72,000	\$5,720,008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6月30日	<u>572,000</u>	<u>\$5,720,008</u>
104年1至6月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72,000	\$5,720,008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6月30日	<u>572,000</u>	<u>\$5,720,008</u>

2. 截至10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0仟元，分為 800,000仟股。

(二十)資本公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股票發行溢價	\$118,316	\$118,316	\$118,316
庫藏股票交易	66,110	66,110	66,110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而認列	618	408	700
合 計	<u>\$185,044</u>	<u>\$184,834</u>	<u>\$185,126</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一)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建 廠 準 備	\$500,000	\$500,000	\$500,000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319,012	319,012	319,012
合 計	<u>\$819,012</u>	<u>\$819,012</u>	<u>\$819,012</u>

1. 建廠準備係本公司於83年經股東會決議為因應國內或海外建廠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 本集團對於因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 341,766仟元，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由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總調整數僅 319,012仟元，故擬提列之特別公積金額為 319,012仟元。
3. 上列因首次採用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集團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二十二) 盈餘分配

1.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九)。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為止，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暨本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長期財務規劃，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分配股東紅利全數以配發現金股利為原則，但若公司有產能擴充、改善財務結構、重大投資計劃等資金需求時，則以百分之五十以上為股票股利，其餘為現金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A. 依據證交法第41條規定，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05年6月及104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04年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399	\$14,176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4,400	114,400	0.2	0.2
特別盈餘公積	-	-		
合 計	<u>\$128,799</u>	<u>\$128,576</u>		

5.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期 初 餘 額	\$699,498	\$948,426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6,529)	10,5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602)	(48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549)	(1,803)
期 末 餘 額	<u>\$671,818</u>	<u>\$956,655</u>

(二十四)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視為庫藏股，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105年 6月30日：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自長期投 資轉列庫藏股票	<u>2,113</u>	<u>-</u>	<u>-</u>	<u>2,113</u>

本公司於 100年12月底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之控制力故將其帳列轉投資母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價值為24,509仟元依持股比率49.71%轉列庫藏股票，105年6月30日之金額為12,185仟元，剩餘部份視為東南造紙(股)公司少數股東投資之收回，自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非控制權益項下減除。上開東南造紙(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105年6月30日及104年12月31日之市價分別為32,115仟元及33,383仟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104年 6月30日：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自長期投 資轉列庫藏股票	2,113	-	-	2,113

本公司於 100年12月底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之控制力故將其帳列轉投資母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價值為24,509仟元依持股比率49.71%轉列庫藏股票，104年6月30日之金額為12,185仟元，剩餘部份視為東南造紙(股)公司少數股東投資之收回，自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非控制權益項下減除。上開東南造紙(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 104年 6月30日之市價為31,904仟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二十五)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期初餘額	\$34,463	\$34,457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99,649	26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	(4)
非控制權益減少	(404)	(461)
期末餘額	\$133,707	\$34,260

(二十六)營業收入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銷 貨 收 入	\$384,652	\$463,225
租 賃 收 入	17,977	17,933
廢棄物處理收入	1,289	2,250
銷貨收入總額	\$403,918	\$483,408
減：銷貨折讓	-	-
營業收入淨額	\$403,918	\$483,408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銷 貨 收 入	\$746,851	\$917,712
租 賃 收 入	36,345	36,323
廢棄物處理收入	4,392	4,806
銷貨收入總額	\$787,588	\$958,841
減：銷貨折讓	-	-
營業收入淨額	\$787,588	\$958,841

(二十七)其他收入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利 息 收 入	\$2,184	\$1,418
股 利 收 入	1,481	4,054
呆帳轉回收入	(1,382)	(140)
其 他	641	1,470
合 計	\$2,924	\$6,802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利 息 收 入	\$3,349	\$2,638
股 利 收 入	1,481	4,054
呆帳轉回收入	15	-
其 他	2,010	1,738
合 計	\$6,855	\$8,430

(二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1,649)	\$4,381
處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39	41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96	(3,63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利益(損失)	-	481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0,24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26	-
水域使用補償金損失	-	(4,060)
其 他	(1,264)	(1,400)
合 計	\$10,696	(\$3,815)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4,966)	\$4,568
處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64	83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024)	(3,72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利益(損失)	602	481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12,22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0,24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6,659	-
水域使用補償金損失其他	-	(4,060)
其 他	(1,264)	(1,400)
合 計	\$187,547	(\$3,297)

(二十九)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5年 4至 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2,325	\$7,406	\$19,731
勞健保費用	1,038	748	1,786
退休金費用	725	219	944
其他用人費用	1,855	712	2,567
折舊費用	5,242	382	5,624
攤銷費用	-	26	26
合 計	\$21,185	\$9,493	\$30,678

性 質 別	104年 4至 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4,794	\$7,387	\$22,181
勞健保費用	1,085	684	1,769
退休金費用	792	192	984
其他用人費用	1,845	996	2,841
折舊費用	5,633	357	5,990
攤銷費用	-	43	43
合 計	\$24,149	\$9,659	\$33,808

性 質 別	105年 1至 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1,624	\$19,128	\$50,752
勞健保費用	1,379	1,319	2,698
退休金費用	1,503	414	1,917
其他用人費用	3,889	1,435	5,324
折舊費用	10,371	765	11,136
攤銷費用	-	66	66
合 計	<u>\$48,766</u>	<u>\$23,127</u>	<u>\$71,893</u>

性 質 別	104年 1至 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2,542	\$14,902	\$47,444
勞健保費用	1,444	1,306	2,750
退休金費用	1,558	381	1,939
其他用人費用	3,781	1,720	5,501
折舊費用	11,453	743	12,196
攤銷費用	-	94	94
合 計	<u>\$50,778</u>	<u>\$19,146</u>	<u>\$69,924</u>

1.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5年4至6月及1至6月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412仟元及2,948仟元與董監酬勞分別為617仟元及4,422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3%估列；104年4至6月及1至6月估列員工紅利分別為298仟元及596仟元與董監酬勞分別為894仟元及1,788仟元，係依公司法未修正前，按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定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05年3月28日董事會及104年6月18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3,016	\$4,525	\$1,192	\$3,57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3,016	4,525	1,192	3,575
差異金額	\$ -	\$ -	\$ -	\$ -

104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已於 105年6月1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3.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652)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3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50)	2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稅額	1,497	1,360
土地增值稅調整數	102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697	\$1,566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3,782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	3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765	(4,3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稅額	1,497	1,360
土地增值稅調整數	(26,684)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8,644)	(\$2,980)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無。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5,314	\$94,980	\$109,209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3,861	3,861	3,861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86,279	179,407	96,264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3.14%	22.31%
	(預計)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 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 104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三十一)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5 年 4 至 6 月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88,062)	\$ -	(\$88,0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轉損益	-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47	-	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015)	\$ -	(\$88,015)

		104 年 4 至 6 月		
項	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49,642)	\$ -	(\$49,6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轉損益		(481)	-	(48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532)	-	(1,5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655)	\$ -	(\$51,655)

		105 年 1 至 6 月		
項	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6,529)	\$ -	(\$26,5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轉損益		(602)	-	(60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550)	-	(5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681)	\$ -	(\$27,681)

		104 年 1 至 6 月		
項	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0,513	\$ -	\$10,5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轉損益		(481)	-	(48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807)	-	(1,8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25	\$ -	\$8,225

(三十二)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本期淨利(淨損)(A)	\$18,208	\$24,79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69,887	569,887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A)/(B) (元)	\$0.03	\$0.04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本期淨利(淨損)(A)	\$135,671	\$60,62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69,887	569,887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A)/(B) (元)	\$0.24	\$0.11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之名稱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 4至 6月	104年 4至 6月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22,555	\$49,418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66	\$35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8	11
	合 計	\$74	\$46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 1至 6月	104年 1至 6月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46,492	\$84,942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102	\$397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18	21
	合 計	\$120	\$418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對上列公司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大致相當，平均收款期間約為 2-3個月，與一般客戶相當。

(2) 租賃收入：

關係人向本集團之重大租用情形如下：

105年1至6月：無。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104年 1至 6月	
		期 間	租金與押金設算息
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	灣內段763號土地及建物	86.11.18-103.12.31	\$326 (註)

(註)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係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承租本公司灣內段 763號土地，已支付押金 100,000仟元予本公司，供本公司無償使用，以代替租金之給付，本公司帳列存入保證金科目。另本公司與國產建材實業公司承諾將共同持有之三民區灣內段 763號土地，出租予大世界公司興建百貨賣場之用，該賣場建物之所有權屬於本公司及國產建材實業公司，並於建物取得使用執照後，按13年 6個月分攤作為租金收入，上述租約已於 103年12月31日到期後終未再續約，本公司業於104年4月退還押金 100,000仟元予大世界百貨開發(股)公司。

2.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 4至 6月	104年 4至 6月
其他關係人	\$75,476	\$39,974
關係人類別	105年 1至 6月	104年 1至 6月
其他關係人	\$93,996	\$61,466

本集團對上列公司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當，平均付款期間約為 3個月。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1,542	\$19,366	\$30,858
減：備抵呆帳		(116)	(194)	(309)
淨 額		<u>\$11,426</u>	<u>\$19,172</u>	<u>\$30,549</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	\$15,000	\$ -
	關聯企業(註)	9,102	9,102	21,171
小 計		\$9,102	\$24,102	\$21,171
減：備抵呆帳		(2,459)	(1,700)	(1,500)
淨 額		<u>\$6,643</u>	<u>\$22,402</u>	<u>\$19,671</u>

註：應收清算及減資退回股款。

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轉回)之呆帳損失分別為751仟元及 643仟元與 681仟元及 1,629仟元。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80,636	\$28,938	\$41,328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770	2,687	2,687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關係人	2,374	2,199	716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60	60	60
存入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20	20	20

5.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關聯企業	<u>\$8</u>	<u>\$2</u>	<u>\$8</u>

6. 財產交易：無。

7. 對關係人放款：無。

8. 向關係人借款：

(1) 短期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5年 6月30日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其他關係人	<u>7,000</u>	<u>-</u>

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無。

(2) 利息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5年4至6月
其他關係人	\$1
利率區間	3%

關係人類別	105年1至6月
其他關係人	\$1
利率區間	3%

104年4至6月及104年1至6月：無。

9. 背書保證：無。

10. 其 他

(1) 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3	\$3
	其他關係人	7,914	7,677
	合 計	\$7,917	\$7,680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6	\$6
	其他關係人	15,827	15,353
	合 計	\$15,833	\$15,359

上列租賃交易之重要租約內容如下：

(A) 本公司自民國71年起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土地、全部生產系統之設備、附屬設備及原料區石灰石採礦權，該租賃合約自民國71年起至今(含續約及增補合約期間)已歷時約30年，其最近一次租賃合約內容：

A. 租賃期間：100年 7月 1日至104年12月31日。期滿已重新簽訂租約，租賃期間為105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B.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a. 租賃保證金：6,000仟元。

b. 租金：105年及104年每月租金分別為 1,989仟元及 1,910仟元，按月支付。105年及104年 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 1至6月租金支出分別為 5,966仟元及 5,729仟元與11,933仟元及11,459仟元。

C.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a. 租賃保證金：

以三個月之租金共 6,000 仟元計之。

b. 租金：

係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經雙方議價決定。

(B) 本公司自民國98年起向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承租高雄市仁武區善德段部份土地面積2,900坪作為存放原料之用，自103年起增租後土地面積為5,000坪，租賃合約內容如下：

A. 租賃期間：104年 1月 1日至104年12月31日，期滿已續約至105年12月31日。

B.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a. 租賃保證金：無。

b. 租金：每月租金為 524仟元，按月支付。105年及104年 4至 6月與105年及104年 1至 6月租金支出分別為 1,572仟元及1,572仟元與3,143仟元及3,143仟元。

C. 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係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經雙方議價決定。

(C) 本公司自民國 103年起向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承租高雄市仁武區高楠段部份土地面積 1,195坪作為存放原料之用，租賃合約內容如下：

A. 租賃期間：104年 1月 1日至104年12月31日，期滿已續約至105年12月31日。

B.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a. 租賃保證金：無。

b. 租金：每月租金為 125仟元，按月支付。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租金支出分別為 376仟元及 376仟元與751仟元及751仟元。

C. 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係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經雙方議價決定。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5年4至6月	104年4至6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686	\$4,254
退職後福利	63	60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4,749</u>	<u>\$4,314</u>

項 目	105年1至6月	104年1至6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9,398	\$8,496
退職後福利	125	12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9,523</u>	<u>\$8,617</u>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2,849,450</u>	<u>\$2,854,652</u>	<u>\$2,856,371</u>

另提供履約保證之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已開

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信用狀金額	—	EUR 52	USD 162
保證金金額	—	—	—

(二)截至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因借款及履約保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及因履約保證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存出保證票據 (應付保證票據)	\$1,068,693	\$1,068,693	\$1,068,693
存入保證票據 (應收保證票據)	45,587	22,487	23,859

(三)本公司因生產事業需要向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承租高雄市半屏山東麓土地使用，雙方約定條款如下：

1. 承租範圍：高雄市楠梓區後勁段月眉小段 847-1內等14筆土地，面積共計7.3345公頃。
2. 租用期間：自96年 1月 1日至100年12月31日止，為期5年，期滿後已經雙方同意續約至105年12月31日。
3. 租 金：A. 租金計算：年租金按公告地價6%計算，營業稅另加。
B. 支付方式：租金每年分二次繳納，繳納期間為 1月及 7 月。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租金支出分別為5,218仟元及 3,819 仟元與10,436仟元及 7,638仟元。

(四)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因認為本公司於與其協議之採礦權終止後進行水土保持時，未經其許可擅自將整復時所挖掘之棄土(內含石灰礦石)擅自運出，致國有財產署遭受損害，遂向本公司提起訴訟，請求返還68,568仟元。本案高雄地方法院已於101年6月間一審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國有財產署26,997仟元並加計自99年 2月10日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惟本公司不服，上訴臺灣高等法院後，第二審於 104年 5月間判決本公司應照第一審判決內容再多給付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 3,734仟元，及自99年 2月10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雖本公司仍不服，已於104年6月間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惟最高法院於 104年10月間判決確定本公司及正泰公司須返還價金連同訴訟費及利息分別為40,454仟元及38,940仟元。由於本公司依合約義務須代正泰公司支付前述賠償款，經與正泰公司議定為37,772仟元，故本公司已於104年第 4季估列前述訴訟損失計78,226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並於105年2月間全數付清。

(五)國防部軍備局於102年1月22日發函本公司，主張本公司佔用高楠段542、542-1地號等2筆部分土地，而擬向本公司請求支付94年2月1日起至99年1月31日止之土地使用補償金1,086仟元，本公司業已於102年2月繳納該款項。另對99年2月1日至105年4月30日所使用廠區之土地補償金1,321仟元亦已先行估列入帳，並於105年5月間全數付清。

(六)國防部軍備局於100年9月9日發函本公司，主張本公司佔用高楠段539、539-1、539-2地號等3筆部分土地，而擬向本公司請求支付94年2月1日起至99年1月31日止之土地使用補償金6,472仟元，本公司業已於100年9月繳納該款項。並對99年2月1日至105年4月30日所使用廠區之土地補償金8,393仟元先行估列入帳，並於105年5月間全數付清。

(七)營業租賃協議：

1. 承租：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等資產，租賃期間屬一年一約者，民國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分別認列1,960仟元及2,029仟元與3,918仟元及4,059仟元之租金費用；屬長期租賃合約者，民國105年及104年4至6月與105年及104年1至6月分別認列8,841仟元及6,630仟元與15,831仟元及13,263仟元之租金費用，另不可取消長期租賃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不超過 1年	\$33,927	\$27,154	\$18,9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7,686	101,344	7,364
超 過 5 年	-	-	-
合 計	<u>\$131,613</u>	<u>\$128,498</u>	<u>\$26,329</u>

2. 出租：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及建物出租，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5年 6月30日
不超過 1年	\$8,92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7,232
超 過 5 年	259,053
合 計	<u>\$355,214</u>

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無(係採押租方式)。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本集團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風險管理之方式與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一)。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請詳附註十二、(五)。

(四)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與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與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5 年 6 月 30 日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091	32.275	228,855	升值 1%	2,289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36	32.275	33,449	升值 1%	-	334
			104 年 12 月 31 日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5,046	32.825	165,874	升值 1%	1,659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931	32.825	30,557	升值 1%	-	306
			104 年 6 月 30 日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405	30.86	136,132	升值 1%	1,361	-
港幣:新台幣	3,283	3.98	13,071	升值 1%	131	-
人民幣:新台幣	3,020	4.973	15,092	升值 1%	151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70	30.65	33,028	升值 1%	-	330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 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 105 年及 104 年 4 至 6 月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至 6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596 仟元、(3,633)仟元及 (6,024)仟元、(3,723)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 105 年及 104 年 1 至 6 月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817 仟元及 2,794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9,726 仟元及 12,521 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833,283	\$622,491	\$502,054
金融負債	-	-	-
淨 額	<u>\$833,283</u>	<u>\$622,491</u>	<u>\$502,054</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104,311	\$67,422	\$122,416
金融負債	-	-	-
淨 額	<u>\$104,311</u>	<u>\$67,422</u>	<u>\$122,416</u>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5年及104年1至6月淨利將各增加（減少）522仟元及612仟元。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營運與財務之信用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與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前十大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9.11%、80.41%及80.94%，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C. 本集團以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無。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與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6月30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應付帳款	\$165,017	\$ -	\$ -	\$ -	\$ -	\$165,017	\$165,017
其他應付款	175,182	-	7,370	-	-	182,552	182,552
存入保證金	5,547	1,914	-	10,523	11,250	29,234	29,234
合計	\$345,746	\$1,914	\$7,370	\$10,523	\$11,250	\$376,803	\$376,803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75,984	\$ -	\$ -	\$ -	\$ -	\$75,984	\$75,984
其他應付款	180,654	8,531	-	-	-	189,185	189,185
存入保證金	7,976	1,279	266	6,045	2,500	18,066	18,066
合 計	<u>\$264,614</u>	<u>\$9,810</u>	<u>\$266</u>	<u>\$6,045</u>	<u>\$2,500</u>	<u>\$283,235</u>	<u>\$283,235</u>

104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121,429	\$ -	\$ -	\$ -	\$ -	\$121,429	\$121,429
其他應付款	196,681	-	2,384	-	-	199,065	199,065
存入保證金	5,962	3,859	1,386	5,777	-	16,984	16,984
合 計	<u>\$324,072</u>	<u>\$3,859</u>	<u>\$3,770</u>	<u>\$5,777</u>	<u>\$ -</u>	<u>\$337,478</u>	<u>\$337,478</u>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五)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1.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5 年 6 月 30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81,698	\$ -	\$ -	\$281,69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72,589	-	-	972,589
合 計	<u>\$1,254,287</u>	<u>\$ -</u>	<u>\$ -</u>	<u>\$1,254,287</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85,085	\$ -	\$ -	\$285,085
衍生金融工具	-	136	-	1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99,674	-	-	999,674
合 計	<u>\$1,284,759</u>	<u>\$136</u>	<u>\$ -</u>	<u>\$1,284,895</u>

104 年 6 月 30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79,440	\$ -	\$ -	\$279,4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252,050	-	-	1,252,050
合 計	<u>\$1,531,490</u>	<u>\$ -</u>	<u>\$ -</u>	<u>\$1,531,490</u>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 (2) 衍生金融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4)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7.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無。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無。

9.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無。

(六)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七)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1)										
1	東南投資 (股)公司	東南水泥 (股)公司	4	169,850	1,654	1,654	—	—	0.29%	226,467	—	Y	—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2)：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 30%為限。

(註 3)：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附表二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南水泥 (股)公司	股票－新興航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	5,345	—	5,345	
	股票－富邦金控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6	15,288	—	15,288	
	基金－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6	20,049	—	20,049	
	基金－保德信貨幣市場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2	50,072	—	50,072	
		合 計			90,754		90,754	
	股票－國產建材實業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11	33,087	0.26	33,087	
	股票－中聯資源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94	688,684	5.26	688,684	
	股票－中華電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	41,940	—	41,940	
	股票－台泥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68	24,614	—	24,614	
	股票－元大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26	5,470	—	5,470	
	股票－台新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4	15,552		15,552	
	股票－晶技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	11,577	—	11,577	
	股票－南帝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5	1,426	—	1,426	
	股票－亞太電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7,000	—	107,000	
	股票－宏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	9,683	—	9,683	
		合 計			939,033		939,033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南水泥 (股)公司	股票－高雄捷運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2	54,273	3.23	—	註 1
	股票－台機船舶廠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28	225,086	31.01	—	註 1
	股票－華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36	30,362	4.17	—	註 1
	股票－育華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6	14,960	5.00	—	註 1
	股票－中華國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	1,460	3.84	—	註 1
	股票－微風數位科技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	167	2.94	—	註 1
	股票－環盟國際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40,000	16.67	—	註 1
	股票－一卡通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40,000	5.39	—	註 1
		合 計			406,308		—	
東南投資 (股)公司	股票－正泰水泥廠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3	64,354	13.86	—	註 1
	股票－台灣混凝土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50,150	4.21	—	註 1
	股票－台機船舶廠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三親等內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	3,100	0.55	—	註 1
	股票－台灣植體科技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1	12,724	4.25	—	註 1
		合 計			130,328		—	
	基金－國泰二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8,120	—	8,120	
	基金－華頓平安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1	8,016	—	8,016	
	股票－富邦金控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	4,366	—	4,366	
	股票－台灣化學纖維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1,404	—	1,404	
	股票－中興保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	27,186	—	27,186	
		合 計			49,092		49,092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南投資 (股)公司	股票－亞太電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107	—	107	
東南國際 有限公司	股票－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45	26,655	0.10	26,655	
	債券－蘇黎世金融集團－ ZURNVX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6,794	—	6,794	
東南造紙 (股)公司	股票－東南水泥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3	32,115	0.37	32,115	註 2
		合 計			65,671		65,671	
東南資產 開發(股) 公司	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4	29,798	—	29,798	
	基金－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4	55,851	—	55,851	
	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21	56,203	—	56,203	
		合 計			141,852		141,852	

註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2：上開被投資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已依持股比例轉列庫藏股。

附表三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東南水泥(股)公司	東南投資(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510	—	0.1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四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東南水泥(股) 公司	東南投資	高 雄 市	證券投資	297,870	297,870	468	99.29	549,672	4,226	4,196	(註)
	東南實業建設	高 雄 市	建築業	11,361	11,361	36	25.36	64,769	(952)	(241)	
	東南國際	模里西斯	投資業	57,934	57,934	1,623	100.00	43,974	(331)	(331)	(註)
	東南造紙	高 雄 市	水泥紙袋	7,457	7,457	7	49.71	140,471	198,524	98,483	(註)
	南廈木業	高 雄 市	木製品	8,540	8,540	1	27.55	9,291	2,264	623	
	嘉環東泥	高 雄 市	水泥製造	156,768	156,768	20,406	18.73	124,611	(26,368)	(4,939)	
	東南資產	高 雄 市	建築業	290,000	290,000	29,000	100.00	289,493	(668)	(668)	(註)
	小 計							1,222,281	176,695	97,123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為庫藏股							(12,185)			
	合 計							1,210,096	176,695	97,123	
東南投資 (股)公司	澎湖有線電視	澎 湖 縣	有線電視	51,093	51,093	8,000	40.00	146,256	17,673	7,069	
	澎湖灣	澎 湖 縣	海水浴場	60,347	60,347	6,035	38.68	55,050	(1,066)	(412)	
	東南實業建設	高 雄 市	建築業	29,381	29,381	12	8.93	30,615	(952)	(130)	
東南造紙(股) 公司	東紙資源	高 雄 市	租賃業	10,231	10,231	10	100.00	207,920	175,899	175,899	(註)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依據不同事業型態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A. 生產部：主要從事水泥及爐石粉之產銷

B. 租賃部：主要從事土地及廠房等不動產之出租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利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告之管理費用及營業外收入、支出，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05年4至6月：

	生 產 部 門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85,940	\$17,978	\$ -	\$403,918
部門間收入	-	5	(5)	-
收入淨額合計	\$385,940	\$17,983	(\$5)	\$403,918
部門利益	\$9,000	\$8,076	(\$5)	17,071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2,3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95
稅前淨利				\$19,404
所得稅費用(利益)				697
稅後淨利				\$18,707

104年4至6月：

	生 產 部 門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65,475	\$17,933	\$ -	\$483,408
部門間收入	-	5	(5)	-
收入淨額合計	\$465,475	\$17,938	(\$5)	\$483,408
部門利益	\$31,199	\$6,340	(\$5)	37,534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3,3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07
稅前淨利				\$26,47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66
稅後淨利				\$24,910

105年1至6月：

	生 產 部 門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51,242	\$36,346	\$ -	\$787,588
部門間收入	-	10	(10)	-
收入淨額合計	\$751,242	\$36,356	(\$10)	\$787,588
部門利益	\$34,626	\$15,571	(\$10)	50,187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29,6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6,183
稅前淨利				\$216,67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644)
稅後淨利				\$235,320

104年1至6月：

	生 產 部 門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22,518	\$36,323	\$ -	\$958,841
部門間收入	-	10	(10)	-
收入淨額合計	\$922,518	\$36,333	(\$10)	\$958,841
部門利益	\$68,803	\$13,171	(\$10)	81,964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25,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08
稅前淨利				\$57,917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80)
稅後淨利				\$60,897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五) 地區別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六) 重要客戶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